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茲載列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2016 年 1 月 9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關於保薦代表人變更的公告」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黃清

北京，2016 年 1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玉卓博士、凌文博士及韓建國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洪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徐麗泰女士、貢華章先生及郭培章先生。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16-00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1月7日收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关于更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工作变动，方宝荣女士不再负责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中金公司委派许佳先生接替方宝荣女士负责该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负责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中金公司的龙亮先生和许佳先生，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王飞先生和卢于先生。根据相关监管规定，上述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履行与募集资金有关的持续督导义务，直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出具本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简历：许佳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6年1月9日